

1. 投标人承担过近 5 年的类似施工业绩

项目 1：松北榕桥街 7 号房屋拆除项目

松北榕桥街 7 号房屋拆除项目 合同

甲方：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道市政服务所

乙方：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松北榕桥街7号房屋拆除项目 合同

发包方（全称）：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道市政服务所（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全称）：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松北榕桥街7号房屋拆除项目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松北榕桥街7号房屋拆除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

工程内容：

1、松北榕桥街7号房屋拆除等。

二、工程承包方式

1、本工程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现场安全措施及文明施工、包运输车辆和装卸机具（含保险）以及其他的相关手续等。

2、乙方进行工作时应严格遵守甲方、国家和行业的相关规章制度及安全规程，乙方人员的人身安全保障及工伤损害赔偿等责任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不与乙方施工人员成立劳动或者劳务关系；因乙方未恰当履行安全文明施工义务，导致第三人人身、财产等发生损害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义务，依法赔偿全部费用（包括甲方为应对第三方权利申索而支出的律师费、受理费、保全费等合理支出），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或者第三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以及乙方原因造成甲方需循法律途径追究乙方责任的，所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证费、评估费等一切费用。

三、合同工期

1、总工期 7 个日历天，自 2024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第一条所明确的工程内容对应的总工程费用合同价为：23445.90 元，大写：贰万叁仟肆佰肆拾伍元玖角（含税）。此款项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工程竣工后所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款项，此外，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支付

其他任何款项，除因甲方提出额外的工程需求以外，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的工程费用。

2、合同签订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结算价的的 100%。本项目按现场实际施工工程量结算，实际施工工程量由甲乙双方确认为准，作为结算依据。

3、每阶段应付款项，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增值税发票后办理付款手续。否则付款时间相应顺延，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若乙方有应付违约金或赔偿金等类似费用的，甲方有权予以先行扣除。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付款时间为向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时支付，乙方不得以此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4、工程变更

如在施工过程中有工程量增减或工程项目增加和取消的，应做现场签证，并由甲乙双方书面确认后执行。未做签证产生的工程量，甲方不予确认，结算审核中不纳入审核范围。

五、甲乙双方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负责核定工程量，及时验收和及时审核实际工程价款，办理付款手续，详见第四条。

2、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员工的食宿问题、施工证件，费用自理。直到工程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

2、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监督，按照甲方的统一部署和计划安排进行施工，服从甲方项目部的全面管理、协调安排，对于不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监督指挥的，按 500 元每人每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预先扣除。

3、乙方工人必须满足施工进度、工程质量、材料管理及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

4、施工安全防护工作由乙方负责解决，因乙方未做好施工安全防护工作导致第三人人身、财产等发生损害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义务；若因此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权利人索赔的，由乙方依法赔偿全部费用。

5、乙方提供进场材料计划并经甲方确认，乙方自行负责保管其进场材料，若材料灭失的，与甲方无关。

6、乙方必须合法用工，遵循劳动法的相关规定，切实做好工人的工资发放，如出现拖欠工人工资现象，由此影响甲方工程进度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乙方应当依法为其工人参加工伤保险。

7、安全目标是确保不发生一起安全事故。乙方应按广州市有关部门规定做好安全教育、安全防护（包括为所属人员自备个人防护用品）等工作。

8、乙方必须保证安全、文明施工，发生安全事故，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人员或第三方发生人身、财产损失时，应立即抢救并负责保护好现场，乙方员工或第三方的人身、财产损失等均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9、乙方如发生打架斗殴、与附近居民发生纠纷、无身份证、暂住证现象，损害甲方单位企业形象、不按合同约定无故到市政府、业主方闹事等现象，乙方每次向甲方支付 500 元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预先扣除。如以上恶劣行为有扩大影响，甲方享有通过法律途径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

10、乙方应按甲方的管理要求做好文明施工，材料堆放整齐，保持现场的整洁。乙方达不到甲方的文明工地标准要求时，甲方有权令其整改，乙方不能整改或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预先扣除。

11、因非甲方原因、不可抗力原因，乙方未按期完成工程内容，每逾期1日，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1000元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预先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当按照合同金额的百分之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乙方违反上述 2-10 的条款，甲方有权视对应事件发生的后果，采取单方解除合同的措施。该情况下，乙方除返还已收取的款项外，还需按合同金额的 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六、争议解决方式

1、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经双方协商无法解决后，双方均可向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若乙方违反或未能及时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与承诺，均构成违约。若乙方违约，甲方为维护权益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财

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违约金、罚金、差旅费等)均由乙方承担。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应付未付的合同款项中径直扣减。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八、其他

七、其他

- 1、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经甲方验收并结清款项后失效。
- 3、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道市政服务所

乙方(盖章):广东金如建设有限公司

签名:刘江瀚

签名:

2024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6日

项目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松北榕桥街7号房屋拆除项目		
工程地点	松北榕桥街7号		
建设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道市政服务所		
施工单位	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29日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30日		
工程内容和结论	合格● 不合格○		
1、房屋拆除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		
 林泽亮 2024年5月29日	 张宇卓 2024年5月29日		
验收人员签名：	张宇卓		

广州利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利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广州市白云区金沙街横沙经济联合社的委托,就项目名称:黄丽路房屋拆除项目(GZLYGC-20200710),进行竞争性磋商,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项目内容为:

1、采购内容:黄丽路房屋拆除项目,共 45 幢,总拆除面积约 40000 平方米,属于框架混凝土结构,一至六层,房屋拆除施工工程最高限价为每平方米 57.5 元,最高限价总金额为 230 万元,拆除完成一幢结算一幢,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内容》。

2、中标下浮率: 1.5% 。

3、中标价: 2265500.00 元 。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三十日内依照《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并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联系人: 许先生

联系电话: 020-81790928

采购项目联系人: 刘工

联系电话: 020-86269746

广州利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1日

工程拆除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广州市白云区金沙街横沙经济联合社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协商一致，委托乙方拆除黄丽街建筑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金沙洲横沙黄丽街。

二、工程名称：拆除 黄丽路房屋拆除 工程，建筑物结构 为框架结构，（建筑物层数 1-6 层） 按现场实物为准。

三、承包方式：本拆除工程由乙方以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外运、包安全的形式进行施工，每幢具体可以交付拆除的时间待定，以动迁成功签订协议为准，具体完成的工作量按实进行结算，完成 1 幢结算 1 幢，阶段结算价=（中标价/总拆除面积）*拆除面积。

四、承包的范围和内容：建筑物拆除 共 45 栋（层或栋），总面积约 40000 平方米。
主要工作内容：①、四周搭脚手架，安全维护网等安全防护；②、整栋建筑物拆除至±0.000 地面；③、清运走所有现场拆除建筑的杂物；④、清运屋边四周（含水渠）余泥及杂物；⑤、清运走±0.000 地面至室外道路地面的土方及杂物。⑥、拆除的建筑杂物及土方必须运出广州市金沙洲区域外的余泥渣土填埋场，该项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五、合同工期：施工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1 日开工（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完工（如遇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准许推迟工期），交甲方验收，施工合同工期为 以单栋计，收到甲方进场通知书后 20 个工作日，其中每幢拆除完成的工期为 20 天，如此类推，以甲方与拆迁户签订的拆迁协议为准，签订好一幢便拆除一幢。

六、合同造价和工程款支付：

1、完成本工程拆除上述内容，经投标确定中标价为（大包干的合同造价）单价 56.6375 元/平方米，总合同价为 2265500 元（含管理费和税金）。

2、工程款的支付方式：拆完一幢结算一幢，各幢拆除工程完工并经验收符合要求后 30 天内，按结算合同金额 100 % 支付乙方。

七、质量标准和施工要求：

1、甲方派驻 广州新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为工程现场管理员，负责合同履行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检查。乙方派驻 马彬桓 为工程现场管理员，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乙方应拆除工程时要注意安全。在拆房期间，周围居民住宅不能受损，拆除产生的所有垃圾由乙方负责清理。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并办理相应的安全责任保险。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等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出现工伤事故或造成甲方及第三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应的工伤补偿责任及损害赔偿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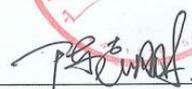
3、在施工期间遇到和周围居民产生纠纷，其责任不属于乙方的，由甲方协商解决。由于乙方原因，逾期完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 1000 元违约金。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超过 15 日未能竣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

八、验收：合同内的工程结束后（拆完一栋验收一栋），由乙方方向甲方书面申请验收，甲方会同相关主管人员进行验收，并双方签字确认验收结果。

九、本协议双方签字和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可向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订立补充协议。

甲方： 广州市白云区金沙街横沙经济联合社 乙方： 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签字（盖章）：  _____
2020年8月24日

签字（盖章）：  _____
2020年8月19日

项目 3: 青桥街工程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工作拆卸项目

上海正弘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正弘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受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松洲街道办事处委托,就青桥街工程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工作拆卸项目(项目编号:SH23ZC030-QY)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审并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成交信息如下:

采购内容	成交供应商名称	成交金额 (人民币 元)	工期
青桥街工程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工作拆卸项目	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426199.55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完成为止

特此通知。

上海正弘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7日

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上海正弘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450号广东华信中心3楼

联系人:张工

电话:020-83239099-823

青桥街工程房屋拆卸项目

合 同 书

工程名称：青桥街工程房屋拆卸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 日

合同条款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松洲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青桥街工程房屋拆卸项目的竞争性磋商结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青桥街工程房屋拆卸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段

工程内容：拆除地上房屋建筑物等

工程规模：拆卸建筑面积约为 22350.87 平方米，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等相关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青桥街工程范围进行建（构）筑物拆卸，完成全部建构筑物的清拆，并负责拆卸垃圾的清运。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

三、合同工期

由于拆除范围分批次交收，乙方需根据实际时间，在收到甲方拆除指令后必须 24 小时以内开工，并在 2 个月内完成甲方指定拆除工作量，如需相应增减工期要求，经双方签字认可后，进行调整。

若因甲方的原因和不可抗力的因素所延误的工期，可经双方签字认可后，进行调整。如果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施工，导致工期延误，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加快进度实现工期，且乙方应按 3000.00 元/每日历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列入竣工结算文件中，在结算款中一次性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乙方耽误工期超过 日 日历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四、合同价款

项目控制含税总价为：¥429899.50 元，乙方中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肆拾贰万陆仟壹佰玖拾玖元伍角伍分（¥426199.55 元，含税价）。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已对该工程现状进行调查了解，并已对该工程的工程量有清晰评估。乙方同意，在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等相关文件所约定的施工范围内，甲方所应支付的全部款项不超过¥426199.55 元。

五、合同付款方式及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

1.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根据该项目确认表核定的拆

卸工程量，报甲方审核通过后，由甲方按拆卸进度进行支付，项目完成结算前最多按审核进度金额的80%支付给乙方。余款在甲乙双方结算确认后结清支付。

1.2 乙方按工程施工进度提交拆卸费请款申请，并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正式发票。

2、结算

本工程的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建构筑物全部拆卸后，乙方将全部有效的拆卸工程量资料送交给甲方，由甲方进行验收。工程质量及工程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要求的，双方应在移交书上签章，最终以双方确认的实际拆卸工程量办理结算，双方结算完毕没有任何异议后，在甲方收到乙方请款申请及发票后，根据甲方支付流程制度进行支付。乙方每次收取工程款时需同时提供等额有效的发票。乙方逾期提供请款申请、书面证明材料、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付款时间为向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时支付，乙方不得以此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六、双方责任

1、甲方

1.1 协调测绘单位提供有关的技术测量资料给予乙方使用，移交施工作业场地，以方便乙方开展拆卸作业。

1.2 指派现场管理代表负责协调与施工中相关单位和各方面的关系，督促乙方的施工进度和质量与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并与乙方对工程量进行确认。

1.3 及时组织相关单位验收乙方分期移交的场地，并办理场地移交手续。

1.4 及时审核乙方上报的拆卸工程量资料，根据支付流程制度支付相关款项给乙方。

1.5 乙方办理《余泥渣土排放证》，以及其他相关工程项目所需证件时甲方协助提供相关所需资料。

2、乙方责任

2.1 对承担的项目的施工质量（施工质量需达到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规定合格以上）、安全、进度及文明施工负全责，自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2.2 服从甲方对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等管理机构的管理，并自觉遵守各级政府部门的有关劳动管理规定，自办一切有关手续。

2.3 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征地拆卸工程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4 乙方应根据拆卸工程具体情况，派驻工程技术人员负责现

场的技术指导，施工前负责做好必要的防护措施，根据施工安全需要，封闭拆除现场，搭设有效围挡，拆除后的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清运车辆及建筑垃圾收纳场所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对不能及时清运的应采取必要措施，防范安全事故发生。

2.5 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包。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令其立即退场，并不予结算任何费用，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6 乙方指派现场项目负责人，与甲方就工程进度，质量进行对接，并负责与甲方对工程量进行确认。

2.7 乙方需就本项目自行办理《余泥渣土排放证》，以及其他相关工程项目所需证件。

2.8 乙方需负责协调与协助拆卸房屋中的三线线路迁移，并协调与协助办停拆卸项目地块的水、电等，由于乙方责任产生的水电计费，由乙方自行承担负责，甲方不需承担负责。

七、违约责任

1、属于乙方工作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若非甲方或非执行法律规定及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实施，并同时书面通知乙方，所造成法律、经济及拆迁延误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2、若乙方违反或未能及时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与承诺，均构成违约。若乙方违约，甲方为维护权益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财产保全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用、公证费、违约金、罚金、差旅费等）均由乙方承担。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应付未付的合同款项中径直扣减；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八、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应注意维护彼此的信誉，不得有任何有损对方信誉的言论和行为。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时，应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及时友好协商处理；协商不成时，提请建设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均可向合同履行地即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各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建设单位：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松洲
街道办事处（公章）

施工单位：广东金灿建设有限
公司（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罗永钢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林泽江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1日

项目 4: 小漠镇黄金沙滩度假酒店及 121 县道五金加工厂拆迁复绿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2012100200101Y

标段名称: 小漠镇黄金沙滩度假酒店及121县道五金加工厂拆迁复绿工程

建设单位: 海丰县小漠镇人民政府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135.907697万元

中标工期: 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胡桂荣



本工程于 2022-01-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2-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3-28



查验码: 186723083770434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44039220220121002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小漠镇黄金沙滩度假酒店及 121 县道五金加工厂拆迁复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黄金沙滩度假酒店、121 县道五金加工厂

发 包 人：海丰县小漠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海丰县小漠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小漠镇黄金沙滩度假酒店及121县道五金加工厂拆迁复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黄金沙滩度假酒店、121县道五金加工厂

工程内容：机械整体拆除危房 2945.44M²，挖一般土方，清除杂草 1699.25M²，拆除砼地台 10076.35M²，回填方 3022.91M³，砍伐乔木 92 株，栽植乔木 5038 株；121 县道五金加工厂：机械整体拆除危房 540.96M²，拆除砼地台 798.6M²，回填方 239.58M³，乔木 399 株。乙方以清包工模式完成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清包工。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0 天。

拟从 2022 年 7 月 31 日开始施工，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 (大写): 壹佰叁拾伍万玖仟零柒拾陆元玖角柒分;

(小写): 1359076.97 元。

六、付款方式

- 1、承包人提供 3% 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 2、预付款: 合同价的 30%, 签订合同后七天内支付, 不采用抵扣方式;
- 3、工程完成至 70% 时, 经发包人确认后, 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 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后, 发包人向承包人累计支付至工程结算实际建安费的 100%;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 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3 月 30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合同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于 当天 生效。

发包人:

(公章)

地 址: 海丰县小漠镇旺官圩内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2102668

开户银行: 海丰农商银行小漠支行

帐号: 000304857360

承包人:

(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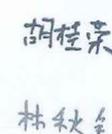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8528948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新城支行

帐号: 4405 0140 0905 0000 0347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小漠镇黄金沙滩度假酒店及121县道五金加工厂拆迁复绿工程	工程地址	小漠镇黄金沙滩度假酒店及121县道五金加工内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31日
建设单位	海丰县小漠镇人民政府	建筑面积	/	竣工日期	2022年4月20日
施工单位	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	合同工期	201800天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359076.97元	实际工期	20天
承建项目名称		小漠镇黄金沙滩度假酒店及121县道五金加工厂拆迁复绿工程			
实际完成情况		按合同约定及工程项目内容完成，同意验收。			
增加减少项目		无。			
建设单位			承建单位		
 验收人:  2022年5月20日			 验收人: 胡桂荣 2022年5月20日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签名)	业主单位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监理单位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施工单位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 拟派项目团队能力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孟祥雪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二级	粤 244202420240 9236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林泽尧	工程师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中级	20220001SZC0 01094704	建筑工程
施工员	林泽栋	/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	044181019441 8027038	/
安全员	陈伟发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 C3(2018)0019 237	/
质量员	段兰英	/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044231060000 6000140	/
资料员	林秋全	/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044181149441 8010635	/
材料员	张永群	/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044181119441 8009953	/
造价工程师	梁斯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二级	建 [造]21244400 017277	土木建筑

项目经理-孟祥雪-证件



使用有效期：2025年02月
11日-2025年08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孟祥雪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87-03-22

注册编号：粤2442024202409236

聘用企业：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0-09至2027-10-08）



孟祥雪

个人签名：孟祥雪

签名日期：2025年2月11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0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77851

姓名:孟祥雪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7年03月22日
企业名称: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1月12日
有效期:2024年11月12日至2027年11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12日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 孟祥雪
证件号码: 230822198703222023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年03月
专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4年06月02日
管理号: 2024050440502024440105015315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教成司 [1997] 34号

注册证号：231109104080

编 号：2144162



学生 孟祥雪 ，性别 女 ，
生于 一九八七 年 三 月 二十二 日，
于 二〇二三 年 十一 月 二十四 日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 专业修完 一 年制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符登青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二〇二三 年 十一 月 二十四 日

技术负责人-林泽尧-证件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林泽尧 ，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八六 年 四 月 十五 日，于
二〇一七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七 年 一 月三十一 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705976507

No. X0045838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施工员-林泽栋-证件

姓名 林泽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2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西胪镇泉塘第一住宅区石路尾九横巷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50213049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2.28-2028.12.28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学生 林泽栋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九五年 二 月 十三 日 ， 于
二〇一七 年 一 月 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七 年 一 月 三十一 日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706928231

No. X0045856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证书编码：04418101944180270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林泽栋

身份证号：440582199502130492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4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安全员-陈伟发-证件



NO: 202107163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19237

姓名:陈伟发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8年05月06日

企业名称: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8月22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27日至2027年08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7日



质量员-段兰英-证件



证书编码: 044231060000600014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段兰英

身份证号: 430304198502180282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3年04月0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资料员-林秋全-证件



证书编码: 044181149441801063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林秋全

身份证号: 440582199112096655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1月 1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材料员-张永群-证件



证书编码: 044181119441800995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永群

身份证号: 441424199102204810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造价工程师-梁斯-证件

01



使用有效期：2025年02月
18日-2025年08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梁斯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3月04日
专业：土木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1244400017277
有效期：2024年09月24日-2028年09月23日
聘用单位：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梁斯

个人签名：梁斯
签名日期：2025.2.18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4日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梁斯
证件号码：440883199103044514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3月
专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12月04日
管理号：2021985445789851449901000181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3. 履约评价情况

项目 1：佛山某单位公寓住房整修工程项目

工程评价意见

由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承建我单位的佛山某单位公寓住房整修工程项目，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履行了合同承诺，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较好完成任务，赢得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一致好评。



建设单位:中国人民解放军 95026 部队 (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 2: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2 年大坦沙分公司办公楼翻新装修等项目

工程评价意见

由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承建我单位的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2 年大坦沙分公司办公楼翻新装修等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履行了合同承诺，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较好履行合同各项约定。

建设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大坦沙分公司

2023 年 11 月 2 日



工程评价意见

由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承建我单位的某部游泳池建设项目，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履行了合同承诺，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较好完成任务，赢得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一致好评。

建设单位:中国人民解放军 31626 部队 (盖章)

年



项目 4: 三茂宿舍改造项目

工程评价意见

由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承建我单位的三茂宿舍改造项目，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履行了合同承诺，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较好完成任务，赢得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一致好评。



建设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2024 年 9 月 2 日